

# 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3 年 单位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3 年 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3 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主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县政府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职责是：工资福利审批、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人事招聘考试、人事调配、全县事业单位人员及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机关事业工作人员年度考核、职员晋升、科级以下干部职工的人事档案管理、劳动合同鉴证、劳动监察、人事劳动争议仲裁、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管理和城乡就业和再就业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1、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设 14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工资福利股、职业能力和就业指导股、养老工伤保险股、行政审批股、劳动监察大队、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人事考试中心、劳动关系股、宣传法规股、绩效管理股、档案室。

2、编制人数小计 73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25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 48 人。实有人数共计 62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62 人，行政在职人数 22 人，全额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40 人，停薪留职创业 1 人，退休人员 27 人，遗属补助 2 人。

## 第二部分 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3 年 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入总表

[204001]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 资金收入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其他收 入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591.25		1,581.25	1,581.25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4.11		1,394.11	1,394.11								10.0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	1,323.22		1,313.22	1,313.22								1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559.22		559.22	559.22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30.00		30.00	3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保 障管理事务支出	734.00		724.00	724.00								1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89		80.89	80.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80.89		80.89	80.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47		26.47	26.4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7		26.47	26.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18		21.18	21.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9		5.29	5.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67		60.67	60.67									
02	住房改革支出	60.67		60.67	60.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7		60.67	60.67									
229	其他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99	其他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204001]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591.25	727.25	86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4.11	640.11	764.0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23.22	559.22	764.00
2080101	行政运行	559.22	559.22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30.00		3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34.00		734.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89	80.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89	80.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47	26.4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7	26.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18	21.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9	5.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67	60.67	
02	住房改革支出	60.67	60.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7	60.67	
229	其他支出	100.00		100.00
99	其他支出	100.00		10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0		100.0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204001]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581.25	727.25	85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4.11	640.11	754.00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13.22	559.22	754.00
2080101	行政运行	559.22	559.22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30.00		3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24.00		724.0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89	80.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89	80.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47	26.4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47	26.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18	21.1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9	5.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67	60.67	
02	住房改革支出	60.67	60.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67	60.67	
229	其他支出	100.00		100.00
99	其他支出	100.00		10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00		10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04001]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727.25	698.90	28.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7.54		
30101	基本工资	251.63	251.63	
30102	津贴补贴	155.37	155.37	
30103	奖金	122.51	122.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89	80.8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18	21.1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29	5.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67	60.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35		28.35
30201	办公费	16.50		16.50
30205	水费	0.07		0.07
30206	电费	2.80		2.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		1.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		3.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		
30305	生活补助	1.36	1.36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204001]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204001	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00		4.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204001]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ysxm0382 “三支一扶” 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2	
	其中：财政拨款	172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b>年度绩效目标</b>			
解决基层人员短缺问题,充分增强基层公共服务能力,以及解决高校毕业生就业问题,提供15个以上三支一扶岗位。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解决就业问题	≥95%
	社会成本指标	促进人员利用	≥9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减少生态污染	≥9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增加就业	≥95%
	质量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95%
	时效指标	及时补贴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率	≥98%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人员生活	≥95%
	生态效益指标	环保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 第三部分 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3 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收入预算总额为 1591.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535.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81.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414 万元；其他收入 1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121.93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支出预算总额为 1591.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535.93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27.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97.5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 万元；项目支出 86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669.52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4 万元；其他支出 1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4.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016.0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0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0.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07 万元；其他支出 1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189.5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100 万元。

###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1591.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535.93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27.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3.5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97.5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 万元；项目支出 8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547.59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4 万元，其他支出 1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4.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026.0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0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0.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07 万元；其他支出 1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0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189.5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 万元；其他相关支出 100 万元。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3 年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3 年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运行费预算 28.35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379.42 万元，减少 93.05%。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采购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购置。

#### （九）项目情况说明



## 1. 劳动监察经费项目

### 1) 项目概述：

2) 立项依据：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西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赣人社发〔2016〕31号）

### 3) 实施主体：人社部门

4) 实施方案：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西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赣人社发〔2016〕31号）

### 5) 实施周期：自文件下发之日起至今。

### 6) 年度预算安排：30万元

###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办理案件 $\geq$ 50件

质量指标：案件办理合规率 $\geq$ 98%

成本指标：带动社会效益 $\geq$ 98%

社会效益指标：资金使用率 $\geq$ 98%

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 $\geq$ 98%

## 2. 人才招聘考试工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按时申报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中小学教师、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招聘计划，落实好机关事业单位招聘和人员调配工作。

2) 立项依据：参照文件《中共江西省委组织部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我省县以下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由设区市

统一组织的通知》（赣人社字〔2011〕493号）、《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全省统一招聘中小学教师工作的通知》（赣人社字〔2010〕88号）和《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江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开展全省统一招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工作的通知》（赣人社字〔2017〕354号）

3) 实施主体：人社部门

4) 实施方案：依据《人社部等五部门关于做好当前形势下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9〕72号）、《教育部办公厅等五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非全日制研究生就业工作的通知》（教研厅函〔2019〕1号）。

5) 实施周期：自文件下发之日起至今。

6) 年度预算安排：15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增加就业=100%

质量指标：提升工作效率 $\geq 98\%$

成本指标：带动社会效益 $\geq 98\%$

社会效益指标：资金使用率 $\geq 98\%$

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 $\geq 98\%$

## 二、2023年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于都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2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年度内无因公出国（境）公务安排等。

公务接待费 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有关规定，全面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严控“三公”经费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压缩了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三、单位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三）人力资源管理工作

反映人力资源管理工作方面的支出。

#### （四）劳动和社会保障监管

反映劳动和社会保障监管事务支出。

#### （五）工资改革与管理

反映工资改革与管理方面支出

#### （六）绩效考核工作

反映绩效考核培训、系统管理、下乡补贴等支出。

#### （七）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考核工作经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考核工作中方面的支出。

（八）人才招聘考试工作经费

反映人才招聘期间的考务费、试券费等支出

（九）劳动人事争议仲裁

反映仲裁机构实体化建设、办案经费、调解仲裁能力建设等支出。